

证券代码：600587

证券简称：新华医疗

编号：临 2015-084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山东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医疗”）于2015年12月4日接到控股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已作出《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5]68号），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231.83万股A股股票的预案；此次发行完成后，新华医疗总股本51,874.64万股，其中，淄博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SS）、山东能源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SS）合计持有新华医疗股票总数不少于15,443.80万股，占总股本的29.77%；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SS）持有765.11万股，占1.47%。

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尚需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4日